

关于闽侯县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1 月 7 日在闽侯县
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闽侯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闽侯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闽侯县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6 年预算草案提请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请县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一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县财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实干精神,奋发有为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加快融入主城区、建设新闻闽侯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2025 年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

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147.03 亿元,同比增

收 8.86 亿元,增长 6.41%。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2.23 亿元,同比增收 3.96 亿元,增长 4.4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4.76 亿元(含上级补助、上年结转和债券安排等支出,下同)。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5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4.68 亿元,同比增收 3.03 亿元,增长 14.02%;政府性基金支出 104.03 亿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814 万元,同比增收 192 万元,增长 7.3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 万元。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5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0.36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37%,同比增收 0.06 亿元,增长 0.58%;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9.72 亿元。

(五) 政府债务情况

2025 年,经省财政厅批准,全县发行政府债券 87.29 亿元(一般债 4.57 亿元、专项债 82.72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83.41 亿元,主要安排用于轨道高速项目、市政基础设施、教育、医疗、农林水利、产业园区等项目;再融资债券 3.88 亿元,用于偿还 2025 年对应的到期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本金。

偿还到期债务 4.36 亿元,全县政府债务 2025 年末余额 272.3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39.75 亿元、专项债务 232.56 亿元,较上年增加 82.93 亿元(当年新增 87.29 亿元、偿还 4.36 亿元)。债务余额主要是:地方政府债券 272.27 亿元,外债转贷世行贷款 0.04 亿元。债务余额未超过省财政厅核定的债务限额,债务

风险总体可控。

上述快报数字在决算编制中将有所调整，待决算编成后报县人大常委会审批。

二、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按照县十九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有关决议，以及财政经济审查委员会审查意见，县财政有效落实存量政策，实施一揽子增量政策，切实抓好稳增长、优结构、保重点、防风险等各项工作，努力完成各项财政收支预期目标。

（一）保障民生支出，兜牢兜实“三保”底线

全县民生支出 92.8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 80.9%，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上。

全县“三保”预算支出 36.02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31.39%，其中：“保工资”（人员经费）支出 18.18 亿元，“保运转”支出 0.48 亿元，“保基本民生”（教育、文化、社会保障、卫生健康、村级支出和其他基本民生）支出 17.36 亿元，兜牢兜实底线。

（二）紧抓政策契机，落实一揽子增量政策

抓住园区标准化、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土储债等政策契机，用好用足财政政策空间，加大申债力度，解决资金难题。2025 年全县累计争取专项债券资金 82.72 亿元、“两重”“两新”超长期特别国债 1.2 亿元，全力支持重点卫生、教育、市政等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充分发挥政府投资的拉动作用。

（三）坚持精准发力，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不折不扣落实各项税费优惠政策举措，2025 年全县累计退

税 2.69 亿元，促进减轻企业负担；投入资金 6.08 亿元，落实技术改造、产业政策奖励等奖补，支持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未来独角兽”“瞪羚”创新企业，不断增强创新能力，激发市场主体活力；2025 年，县担保公司为中小微企业和“三农”担保 506 家次，在保余额 9.57 亿元，年末放大倍数 4.67 倍，助力民营经济发展提质增效。

（四）锚定民之所盼，不断增进民生福祉

投入资金 26.89 亿元，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其中：投入资金 22.15 亿元，落实教育经费保障政策，不断保障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供给。将高中生助学金一档补助标准从每人每学年 3000 元提高至 3300 元，二档补助标准从每人每学年 1700 元提高至 2000 元，将中职助学金补助标准从每人每学年 2000 元调整为与高中生新标准相同，分档补助，同时覆盖面从职一、职二学生扩大全学段中职生；投入资金 0.54 亿元，支持职业教育、特殊教育等发展；投入资金 4.2 亿元，支持闽侯一中、二中、五中、八中新扩建项目、首邑实验学校、福建医大附属中学（高中）等项目建设，不断加强教育硬实力。

投入资金 12.68 亿元，推进卫生健康发展。其中：投入 7.04 亿元，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水平，落实好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育儿补贴等政策；投入 4.48 亿元，加大医疗保障投入力度，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待遇，资助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开展多种形式的医疗救助等；投入 1.16 亿元，推进疾控中心、上街中心卫生院、县医院急救中心病房提升改造等项目建设，加快区域医疗中心建设，促进县域综合医院和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提升。

投入资金 11.58 亿元，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其中：投入 6.7 亿元，持续对居民缴费和基础养老金给予补助；投入 2.81 亿元，做好困难群众、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补助，落实优抚对象补助、义务兵优待金、退役军人安置政策；投入 2.07 亿元，持续做好就业创业、残疾人、儿童、老年人福利等工作，促进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

投入资金 4.77 亿元，共创共建平安闽侯。不断推进雪亮工程、“两所一队”项目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持续推进“八五”普法，打造数字普法平台，持续完善网格化社会治理体系，提升社会治理水平。全面推进民族宗教、防震减灾、信访建设等工作，成功打造“全国双拥模范县”。

（五）聚焦农业农村，加速城乡融合发展

投入资金 2.14 亿元，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不断推动农业农村事业发展，依托高山蔬菜、橄榄等优势产业，积极打造农业产业强镇、“一村一品”、现代农业产业园名片。努力推进上街镇溪源官村、南通镇上洲村等 10 个村入选 2025 年度福建省乡村振兴重点村培育对象。落实援助资金，持续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加强山海协作。

投入资金 33.11 亿元，优化城乡功能品质。其中：投入资金 18.51 亿元，推动建成首邑大道、滨海快线等重大项目，打破了青口、尚干、祥谦三镇与福州主城区、滨海新城之间的时空壁垒，继续推进祥谦站 TOD 项目、双福高速路网建设；投入

14.6 亿元，大力支持“一区多园”发展模式。加快青口汽车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整合东台产业园、兰圃产业园，完善汽车工业园区与产业配套功能，推动“产城融合”，不断加快融入主城区建设新闻侯。

投入资金 2.94 亿元，助力生态文明建设。完善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建设，推动闽江南片、北片污水设施改造、荆溪镇水系水质提升（污水管网）工程等项目建设，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及垃圾综合整治。扎实推进“护河爱水，清洁家园”“污水不入河”等专项行动，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不断支持耕地保护、土地整理、林业生态保护等工作，建成绿色生态宜居新闻侯。

（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提升保障和治理能力

1. 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坚持预算法定原则，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全过程开展财政运行监测，严格做到“无预算不支出”，严格控制预算追加事项。压减一般性支出预算，加强办公用房管理、推进闲置资产盘活利用等，继续习惯过紧日子。开展绩效评价，将绩效得分偏低及闲置超两年资金统筹用于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支出，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优化财政法治建设。自觉接受县人大预算审查监督，认真落实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预算决议，依法报告年度预决算、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等情况。在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下，不断提升财政工作水平和服务质量，妥善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以预决算、地方政府债务、政府采购等领域为重点，全面推进财政信息公开。

3.着力防范化解风险。依托“三保”专户，优先保障“三保”支出，严防基层运行风险。持续加强库款运行监控分析，保障库款保障水平，牢牢守住库款保障安全线，为民生保障政策落地见效提供坚实资金保障。制定落实我县一揽子化债方案，用好化债政策，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债务、严控新增隐性债务。

2025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人大、政协监督支持指导下，财政工作顺利开展，保障了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但是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存在的问题，土地基金收入不达预期，财政收入结构有待优化，增收难度大，但“三保”、重点民生、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只增不减，财政“紧平衡”态势将长期持续。对此，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也恳请各位代表、委员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支持。

“十四五”时期财政工作取得成效

“十四五”即将圆满收官，我们即将踏上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

五年来，县财政局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目标，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抢抓一揽子增量政策机遇，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积极应对各种冲击挑战，县域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新质生产力稳步发展，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取得积极进展，民生保障更加有力，社会大局保持稳定。

夯实财源根基，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十四五”期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 468.28 亿元，收入总量始终位居全市县（市）区前列，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同时不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补充财力，累计争取上级补助资金 97.86 亿元、债券资金 241.87 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及增发国债 7.7 亿元，为重点项目建设、产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聚焦民生兜底，筑牢公共服务保障网。五年来，县财政局根据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主动适应财政收入增长放缓、财政支出刚性需求不断增加的新常态，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障重点民生支出。“十四五”期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 554.61 亿元，其中民生支出累计 453.26 亿元，始终保持超八成的财政支出比例，持续增添民生温度。

深化财政改革，提升精细化管理效能。五年来，不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零基预算改革。建立全过程绩效管理，截至 2025 年，县本级 68 家一级预算部门及 138 家二级预算单位编制整体绩效目标，1947 个具体项目编制项目绩效目标。持续压降“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预算安排，累计压减 6.71 亿元，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过紧日子”精神。

“十五五” 财政规划

“十五五”期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继续坚持过紧日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加快融入主城区建设新闻侯，奋力打造闽都智造引擎和现代化滨江活力新城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一是实现财政保障能力与经济发展同步增强、协同提升。认真落实积极的财税政策措施，发挥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集成效应，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培育发展低空经济，写好“两车”文章，促进产业发展提质增效，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提高税性收入和可用财力“两个比重”，不断向上争取资金，努力提高财政保障水平。

二是着力促进财政投入与民生事业深度融合、共享发展。要有压有保，继续习惯过“紧日子”，严控“三公”经费预算不超过上年水平，一般性支出预算每年压减不低于3%，同时向重点任务和民生领域倾斜，着力优化调整财政支出结构，探索建立长效机制，促进财政资金使用由分散到集中、从低效到高效转变，持续保持民生支出保障水平，保障民生支出投入占比始终在八成左右，统筹推进财政与民生共享发展。

三是推动财税体制改革与县域治理同频共振、优化升级。要聚焦深化县级零基预算改革，进一步摸清财政收入和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底数，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化“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和重大项目预算优先保障。积极推进财政支出责任改革，努力构建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体制机制，完善乡镇街道

收入管理体制。继续强化财税联动，激活税源培育与资金统筹的双向效能，推动财税体制与县域治理同轨并行、提质增效。

2026 年预算草案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做好各项工作意义重大。全县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落实中央、省、市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发挥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集成效应，以高质量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各类不确定性，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为加快融入主城区建设新闽侯筑牢坚实财力支撑。

一、2026 年收入和支出预算

综合考虑我县主要经济指标预期和财政收支增减因素，2026 年全县预算编制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6 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4.08 亿元，预计增收 1.85 亿元，增长 2%，加上上级补助 12.31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5 亿元、国有资本预算调入 0.02 亿元，扣除上解支出 6.15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88 亿元、援助支出 0.06 亿元，全县可动用财力为 102.32 亿元，相应安排支出 102.32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6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36.06 亿元，预计增

收 13.71 亿元，增长 61.35%，扣除上解支出 0.11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 3.96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 亿元，全县可动用财力为 26.99 亿元，相应支出安排 26.99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 2814 万元，预计与上年持平；支出安排 2603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6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11.2 亿元，预计增收 0.84 亿元，增长 8.13%；支出安排 10.82 亿元。

二、2026 年全县支出重点

2026 年全县“四本”预算安排支出共计 140.39 亿元，对照县委各项工作部署，以及县政府工作报告任务要求，重点做好以下 5 个方面的支出保障：

（一）安排资金 33.53 亿元，保障基层“三保”运行。2026 年，全县“三保”预算支出安排 33.53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32.76%。其中：保工资（人员经费）支出安排 18.29 亿元，保运转支出安排 0.52 亿元，保基本民生（教育、文化、社会保障、卫生健康、村级支出和其他基本民生）支出安排 14.72 亿元，兜牢兜实底线。

（二）安排资金 7.82 亿元，引导企业提质增效，支持产业转型升级。不断落实分段补助、技术改造、产业扶持奖励等资金，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发展新质生产力，做大做强新能源汽车支柱产业，积极布局低空经济产业、大健康产业，推动机电制造、工艺品制造、现代食品提档升级，培育发展新

兴未来产业，不断做强做深实体经济。

（三）安排资金 46.16 亿元，支持社会事业发展，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安排资金 21.58 亿元，推动文教事业高质量发展。完善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全力促进各类教育均衡优质高效发展，不断补齐教育基础设施。推动文旅融合深度发展，支持侯官文化旅游区申报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不断健全文化产业，做好历史传承，提升文化影响力。

安排资金 16.79 亿元，优化医疗社会保障体系。保障各项社保基金平稳运转，确保居民医保参保工作有序完成。不断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贯彻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政策。精准发放各项就业创业补助，有力保障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加大社会优抚力度，完善特困供养、医疗救助等社会救助制度。继续提速疾控中心扩建项目、县医院急救中心病房提升改造等项目建设，不断提升卫生硬实力。

安排资金 3.59 亿元，扎实推进全域平安创建。支持强化社会治理，深化扫黑除恶专项工作。深入开展“餐桌污染”治理，加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守牢安全生产底线。继续支出信访维稳、应急管理、防震减灾等工作，精准高效保障县域安全稳定和群众切身利益，共创共享平安和谐闽侯。

（四）安排资金 1.82 亿元，支持农业农村事业，不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锚定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战略定位，不断完善乡村振兴资金投入机制，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农业农村投入占比。聚焦特色农业提质增效，支持高山蔬菜、脐橙、橄榄、

金鱼等优势品类品牌打造。保障乡村振兴示范乡镇、示范村创建，足额安排东西部协作、山海协作及闽宁协作、援藏援疆等对口支援资金，以精准财政投入夯实乡村振兴根基。

（五）安排资金 2.38 亿元，加快全面绿色转型，助力生态文明建设发展。大力支持“护河爱水、清洁家园”“污水不入河”等专项行动，支持开展重点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围绕闽江南岸内河水系开展综合治理，支持竹岐片区水域生态环境治理、农污综合整治提升以及闽江南岸千亩江滩生态修复，支持林业生态和耕地保护，完善片区生态系统。持续推进农村垃圾治理、农房整治，全力改善人居环境，鼓励绿色低碳发展，建设美丽闽侯。

三、扎实抓好预算执行

2026 年，我们将围绕上述预算目标，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稳步推进各项财政体制改革，努力完成各项财政收支预期目标。

（一）着力深化财政收支改革。一方面，持续优化财政收入结构，加强推进高质量财源建设，积极培植地方税源，提高税性收入占比，全力以赴抓好收入组织工作，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提升财政综合保障能力。另一方面，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守“有保有压”原则，将“三保”支出摆在优先保障位置，做好“三保”预算编制事前审核工作，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领域支出，继续压减“三公”经费、一般性支出，牢固树立并践行长期过紧日子理念，做到“大钱大方、小钱小气”。

（二）精准用好各种政策资金。统筹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等政策性资金，发挥政策资金引导增量投资的积极作用，撬动超长期贷款、政策性金融等资金，引导更多民间资本参与，放大财政资金乘数效应，扩大重点领域有效投资，助力产业发展提质增效，推动财政政策精准滴灌、快速落地。

（三）继续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继续落实一揽子化债政策，稳步推进隐性债务置换化解，建立健全债务风险统计监测机制，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将不新增隐性债务作为“铁的纪律”，逐步降低债务风险水平。续加强政府专项债务投后管理，加强债券项目资产及收入管理工作，确保债务还本付息资金按时足额兑付。

（四）不断推进财政绩效管理。扎实做好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持续优化预警规则。严格落实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要求，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提升绩效评价质效，构建涵盖单位自评、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的多层次评价体系，强化评价结果应用，推动评价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持续完善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提升财政管理数字化水平。

（五）坚决落实预算审查监督。认真落实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预算决算的决议，依法批复预算，严格预算执行，持续做好预决算公开工作。严格履行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预算执行、政府债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等职责。抓好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加强审计结果运用，建立健全预算约束机制，全面提升审计整改实效。加强服务代表委员工作，充分研究吸纳代表委

员的意见和建议，在解决代表委员关注的实际问题等方面下更大功夫。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县财政将在县委和县政府的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的监督，认真听取政协的意见和建议，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坚定信心、保持定力，马上就办、真抓实干，滴水穿石、久久为功，奋力谱写现代化滨江活力新城新篇章！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表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5 年执行情况及 2026 年预算情况表

附表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5 年执行情况及 2026 年预算情况表

附表三：政府性基金收入 2025 年执行情况及 2026 年预算情况表

附表四：政府性基金支出 2025 年执行情况及 2026 年预算情况表

附表五：2026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表

附表六：2026 年“三保”支出预算汇总表

附表七：2026 年政府经济分类表